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291　证券简称:华录百纳　公告编号:2012-022

201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2012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负责人陈润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伟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秦红玲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情况简介

A股简称	华录百纳
A股代码	300291
法定代表人	陈润生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永倬	秦红玲
联系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石路165号中国华录大厦13层	
电话	010-52281866	
传真	010-52281853	
电子信箱	hmdsh@163.com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主要会计数据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27,590,464.07	109,260,834.89	16.78%
营业利润(元)	54,698,302.31	39,207,400.89	39.51%
利润总额(元)	57,417,559.89	40,016,078.89	4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130,010.95	30,219,985.90	4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085,816.46	29,613,477.40	3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7,246,229.28	-7,278,864.39	-2,197.70%
项目	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936,942,108.68	424,792,573.85	12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75,671,341.77	213,661,330.82	309.84%
股本(股)	60,000,000.00	45,000,000.00	33.33%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	0.67	16.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	0.67	16.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66	13.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2%	20.93%	-14.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0%	20.51%	-14.2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79	-0.16	-1,643.75%
	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59	4.75	207.16%
资产负债率(%)	6.46%	49.44%	-42.9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759.05万元,同比增长16.78%,主要原因是公司稳健扩大制作规模,《金太狼的幸福生活》、《老爸的爱情》、《筋梦楼》等剧成为收入贡献主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利润5,469.83万元,同比增长39.51%,增幅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主要原因是公司坚持精品剧定位,《金太狼的幸福生活》毛利率达70%以上,提升了整体毛利率水平。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313.00万元,同比增长42.72%,增幅略高于营业利润的增幅,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一定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16,724.62万元,同比有较大降幅,主要原因是已发行的剧目未完全达到约定的收款期限及影视项目存在一定的周期性等原因,使报告期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降低;同时,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扩大制作规模,影视剧目的制作支出大幅增加等原因,使经营现金流出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元)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434.42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6,392.00	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及东胡模范影视产业实验区等给予的各类扶持资金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者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300.00	网络版权侵权补偿款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700.58	
所得税影响额	-684,763.67	
合计	2,044,194.49	—

三、董事会报告

(一)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影视剧制作	127,590,464.07	54,301,224.65	57.44%	16.78%	2.47%	5.94%
分产品						
电视剧	127,590,464.07	54,301,224.65	57.44%	16.78%	2.47%	5.94%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收入主要来自《金太狼的幸福生活》、《老爸的爱情》、《筋梦楼》等剧。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较大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整体毛利率达到57.44%,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了5.94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实行精品电视剧定位,报告期内实现收入的《金太狼的幸福生活》毛利率较高,带动公司整体毛利率上升。

(二)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东北地区	15,703,800.00	100%
华北地区	21,149,064.07	-71.55%
华东地区	66,369,260.00	284.36%
华南地区	11,385,000.00	-21.97%
华中地区	12,123,140.00	2,493.85%
西南地区	860,200.00	-46.51%
海外地区		-100%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根据购买客户所在地域划分报告期销售收入,本报告期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北、东北地区。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主营业务构成全部为影视剧颗映权发行销售及其衍生产品收入

(三)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利润构成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六)无形资产(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探矿权、采矿权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因素及重大不利变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七)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受到严重影响的具体情况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前期已结案的重大诉讼执行情况如下。

杭州南广影视制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广公司”)、北京鑫宝源影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宝源公司”)和本公司共同投资制作《白鹿原》(后更名为《大工匠》),2006年底该剧完成制作并开始发行。2008年10月南广公司以本公司和鑫宝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足额履行投资义务为由,向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和鑫宝源公司按照实际投资比例,重新划分收益分配款,并诉请法院判决《大工匠》一剧版权归南广公司所有。

2010年1月4日,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就此案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并判定南广公司支付本公司杭州电视台片款、中宣部奖金及杭州市委宣传部奖金分配款共计人民币115.85万元。2010年2月22日,南广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0年9月15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做出了《2010》二中民终字第11296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报告期内,三方达成协议,由南广公司支付本公司分账款及奖金分配款合计1,138,055.00元。本公司已收回该笔款项,该诉讼事项已完结。

(二)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1、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收购资产情况说明

无。

2、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出售资产情况说明

无。

3、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报告期内股权激励方案的执行情况,以及对公司报告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的说明

无。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82.15	96.63%
华录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31.70	0.25%		
合计	31.70	0.25%	82.15	96.63%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31.70万元。

与年初预计临时披露差异的说明	在年初预计的关联交易范围以内。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合计			2,000.00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占用的发生额0万元,余额0万元。

(五)担保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六)延参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无。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然人股东	(一)股份锁定承诺及减持意向:1.股份锁定承诺: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华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华录百纳影视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尚理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尚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邹安琳、吴忠福、陈亚涛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的股东刘德宏承诺:自华录百纳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有股份。公司全体股东承诺各自所持股份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质押、担保、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也不存在法律争议或纠纷。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华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承诺:1.本股东/本实际控制人及本股东/本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华录百纳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相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直接或者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者活动。2.本股东/本实际控制人承诺,本股东/本实际控制人及本股东/本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华录百纳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华录百纳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3.本股东/本实际控制人承诺,赔偿华录百纳因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三)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①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华录百纳公司章程、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回避表决。②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资源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违规向本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本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③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严格履行《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签订合同,合同约定的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绝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并且,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遵循相关规则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④若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赔偿公司因本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四)若出入股东关于“整体变更时股份有限公司所涉税项的相关承诺:在公司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时,自然人股东刘德宏、吴忠福、邹安琳、陈亚涛须按税法规定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纳税义务。为此,上述自然人股东出具《承诺》,承诺承担相应的纳税义务,在主管税务机关要求缴纳时依法缴纳,并对公司承担全额赔偿责任,保证公司及其社会公众股东不会因此受到损失。 (五)若股份有限公司华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社会保险事项的相关承诺:华录百纳存在因员工个人原因无法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之情形,如出现该员工要求公司承担任何缴费责任或社保主管机关要求公司收取为其缴纳社保费用、滞纳金和罚款时,华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及时足额缴纳相关社保费用、滞纳金及罚款。 (六)若出入股东关于股权转让行为真实性的承诺:2008年10月,百纳文化资所得公司有限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刘德宏、邹安琳、陈亚涛三名自然人,上述股权受让人承诺受让人为转让方之间,受让人与其他任何第三人均不存在委托、信托等方式替他人持股的情形,且无潜在的股权纠纷。2010年4月,刘德宏将华录百纳有限部分股权转让给吴忠福,股权转让人刘德宏及受让人吴忠福分别承诺股权转让行为真实有效,受让人为转让人之间,受让人与其他任何第三方均不存在委托、信托等方式替他人持股的情形,且无潜在的股权纠纷。本次股权转让事宜不存在涉及利益输送的行为。不涉入股对上述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五、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00.00	100%							45,000,000.00	7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8,000,000.00	40%							18,000,000.00	30%
3.其他内资持股	27,000,000.00	60%							27,000,000.00	4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000,000.00	20%							9,000,000.00	1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000,000.00	40%							18,000,000.00	3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25%
1.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5,000,000.00	1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60,000,000.00	1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华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年2月9日
上海尚理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3年2月9日
上海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3年2月9日
刘德宏	9,000,000.00			9,0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年2月9日
邹安琳	3,780,000.00			3,78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3年2月9日
吴忠福	3,600,000.00			3,6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3年2月9日
陈亚涛	1,620,000.00			1,62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3年2月9日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瑞福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0	600,000.00		网下发行限售	2012年5月9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0	600,000.00		网下发行限售	2012年5月9日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0	600,000.00		网下发行限售	2012年5月9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0	600,000.00		网下发行限售	2012年5月9日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0	600,000.00		网下发行限售	2012年5月9日
合计	45,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45,000,000.00	--	--

(二)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总数	5,22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刘德宏	境内自然人	15.00%	9,000,000.00	9,000,000.00		
上海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4,500,000.00	4,500,000.00		
上海尚理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4,500,000.00	4,500,000.00		
邹安琳	境内自然人	6.30%	3,780,000.00	3,780,000.00		
吴忠福	境内自然人	6.00%	3,600,000.00	3,600,000.00		
陈亚涛	境内自然人	2.70%	1,620,000.00	1,62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1.60%	960,930.00			
简明远实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5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泰达宏利领先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0.57%	340,420.0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960,930.00	A股	960,930.00
简明远实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	A股	5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泰达宏利领先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420.00	A股	340,420.00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核心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9,090.00	A股	319,090.00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3,970.00	A股	253,970.00
中国银行-嘉实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530.00	A股	210,53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504.00	A股	199,504.0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467.00	A股	199,467.00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73,800.00	A股	173,8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0	A股	12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刘德宏持有华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6.25%的股权,并担任华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董事,二者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全体股东之间亦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协议或其他安排。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陈润生	董事长	男	55	2010年08月09日	2013年08月09日					是
张黎明	董事	男	50	2010年08月09日	2013年08月09日					是
王力	董事	男	51	2010年08月09日	2013年08月09日					是
崔哲群	董事	女	45	2010年08月09日	2013年08月09日					是
刘德宏	总经理;董事	男	47	2010年08月09日	2013年08月09日	9,000,000.00	9,000,000.00		58.04	否
陈秋鸣	董事	男	57	2010年08月09日	2013年08月09日					是
周瑄	独立董事	男	38	2010年08月09日	2013年08月09日					否
崔军	独立董事	男	41	2011年06月07日	2013年08月09日					否
沈国权	独立董事	男	47	2010年08月09日	2013年08月09日					否
刘明凯	监事	男	39	2010年08月09日	2013年08月09日					是
张唯	监事	女	48	2010年08月09日	2013年08月09日					是
赵霞	监事	女	33	2010年08月09日	2013年08月09日				4.50	否
罗立平	副总经理	男	55	2010年08月09日	2013年08月09日				39.55	否
赵卫华	副总经理	女	35	2010年08月09日	2013年08月09日				39.33	否
孙伟华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35	2010年08月09日	2013年08月09日				39.56	否
陈永倬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32	2012年06月14日	2013年08月09日				16.03	否
合计	--	--	--	--	--	9,000,000	9,000,000	--	197.01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财务会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报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二)财务报表

是否需要合并报表:

√ 是 □ 否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6,551,933.92	94,745,353.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65,859.00	
应收账款		172,033,338.06	124,931,857.80
预付款项		84,650,891.93	49,641,082.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3,762.80	1,715,95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3,271,211.12	149,079,891.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32,056,996.83	420,114,135.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53,346.37	2,959,490.6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2,544.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9,220.72	1,718,947.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85,111.85	4,678,438.08
资产总计		936,942,108.68	424,792,573.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37,000.00	36,745,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06,145.15	790,154.20
应交税费		13,308,042.88	14,415,698.8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662,330.74	58,326,991.6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2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513,518.77	210,027,844.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0,513,518.77	210,027,844.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620,547,259.47	4,667,259.4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614,567.87	7,874,637.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6,509,514.43	156,119,434.3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5,671,341.77	213,661,330.82
少数股东权益		757,248.14	1,103,398.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6,428,589.91	214,764,729.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36,942,108.68	424,792,573.85

法定代表人:陈润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伟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红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9,773,632.94	76,659,278.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61,359.00	
应收账款		91,648,190.28	72,703,711.80
预付款项		72,181,396.69	31,571,587.2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007,762.80	1,713,950.00
存货		185,701,211.12	121,587,040.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96,973,552.83	304,235,568.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50,000.00	4,4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28,386.67	1,929,136.3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8,390.82	1,394,937.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26,777.49	7,774,073.91
资产总计		805,400,330.32	312,009,642.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8,657,000.00	16,59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476,311.42	764,293.48
应交税费		4,720,914.77	11,319,578.7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128,092.13	54,447,066.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2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982,318.32	182,870,938.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9,982,318.32	182,870,938.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620,547,259.47	4,667,259.4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614,567.87	7,874,637.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6,256,184.66	71,596,807.1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5,418,012.00	129,138,703.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05,400,330.32	312,009,642.2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7,590,464.07	109,260,834.89
其中:营业收入		127,590,464.07	109,260,834.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892,161.76	70,053,434.00
其中:营业成本		54,301,224.65	52,990,141.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62,375.80	5,993,324.70
销售费用		2,120,568.98	844,665.08
管理费用		7,839,447.14	5,505,298.35
财务费用		687,452.19	2,941,868.22
资产减值损失		681,093.00	1,778,135.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698,302.31	39,207,400.89
加:营业外收入		2,739,087.60	808,678.00
减:营业外支出		19,830.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830.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417,559.89	40,016,078.89
减:所得税费用		14,633,699.15	10,381,533.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83,860.74	29,634,545.6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130,010.95	30,219,985.90
少数股东损益		-346,150.21	-585,440.22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8	0.6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8	0.6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2,783,860.74	29,634,545.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130,010.95	30,219,985.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6,150.21	-585,440.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陈润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伟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红玲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55,580,286.84	106,353,654.89
减:营业成本		34,766,373.24	50,821,957.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